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中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3-010

关于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增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12月27日披露《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56）《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2-157）《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58），公司董事长张红亮先生、副董事长徐秀丽女士计划自2022年12月27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各自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万元。

2、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目前，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红亮先生于2023年1月1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61,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增持金额为499,962元（不含手续费）。因受春节等国家法定节假日及避免定期报告窗口期买卖股票等因素影响，基于审慎性原则，徐秀丽女士尚未增持公司股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张红亮先生；副董事长、董事徐秀丽女士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之前的12个月内，除本次增持计划外，张红亮先生、徐秀丽女士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之前的6个月内，张红亮先生、徐秀丽女士不存在减持

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股份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和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价值的认同。

2、本次增持股份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3、本次增持股份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实施期限自计划披露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实施期间需同时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限制买卖公司股份的规定。

5、本次增持计划股份的金额：各自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万元。

6、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7、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增持人员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以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明细如下：

姓名	职务	增持前		已增持公司股票数量 (股)	增持后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张红亮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71,400	0.02	61,800	132,200	0.03
徐秀丽	副董事长、董事	74,100	0.02	0	74,100	0.02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既定增持计划增持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

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规则制度的要求，自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

4、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督促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告知函》

特此公告。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